

证券代码：600927

证券简称：永安期货

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202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指母公司，下同）2023 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，相关指标具体报告如下：

（1）净资本不得低于 3,000 万元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3,600 万元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为 409,803.76 万元，符合标准。

（2）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（净资本/风险资本准备总额）不得低于 10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%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（净资本/风险资本准备总额）为 313%，符合标准。

（3）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2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24%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（净资本/净

资产)为 39%，符合标准。

(4)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%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 (不含客户权益) 与流动负债 (不含客户权益) 的比例 (流动资产/流动负债) 为 670%，符合标准。

(5) 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 15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%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负债 (不含客户权益) 与净资产的比例 (负债/净资产) 为 11%，符合标准。

(6) 规定的最低限额结算准备金要求。

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结算准备金余额为 39,468.98 万元，符合标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